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完成证券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徐玉锁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签署<质押股票处置过户协议>暨办理非交易过户的提示性公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39）。公司实际控制人徐玉锁先生与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签署了《质押股票处置过户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徐玉锁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36,91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份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转让给高新投，占公司股本总数的4.9895%，非交易过户价格为3.483元/股，非交易过户金额128,557,530.00元全部用于偿还股票质押融资本息。

近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徐玉锁先生的通知，徐玉锁先生所持有的36,91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已通过证券非交易过户方式登记至高新投名下，过户日期为2024年9月27日，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完成后高新投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一、非交易过户完成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非交易过户前持有股份		本次非交易过户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

			本的比例		的比例
徐玉锁	合计持有股份:	150,172,513	20.3002%	113,262,513	15.310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0,172,513	20.3002%	113,262,513	15.3108%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高新投	合计持有股份:	-	-	36,910,000	4.98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	36,910,000	4.9895%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二、其他说明

1、本次非交易过户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对公司的资产、财务、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不产生影响，对公司日常的经营管理不会产生影响。

2、本次处置的股份均完成质押登记手续达 12 个月，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规定，高新投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

三、备查文件

《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八日